

普通高等学校“十三五”规划教材·国际贸易类

# 进出口 报关实务

JINCHUKOU BAOGUAN SHIWU

唐卫红 主编



南京大学出版社

普通高等学校“十三五”规划教材

# 进出口 报关实务

JINCHIKOU-BAOGUAN SHIWU

唐卫红 主编

张鑫 叶丹丹 董娜 副主编  
赵雅玲 常青平 刘超



南京大学出版社

## 内 容 简 介

本书继承了报关领域已有的学术成果,增加了近年来报关理论及国家进出口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内容,保证了理论知识及时更新。在体系方面,各章通过“案例导入”引出教学内容,引导学生带着问题去听课,每章后面配有思考题和实训题,帮助学生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本书的特点是理论联系实际,实用性、操作性较强,为了让报关理论更加通俗易懂,我们加入了一些“知识拓展”和“思考”,帮助学生更快、更容易地掌握相关知识。

本书可作为本科院校、高等职业院校有关涉外经贸类专业的专业实务教材,也可供涉外经贸部门有关工作人员学习和参考。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进出口报关实务 / 唐卫红主编. —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2

普通高等学校“十三五”规划教材. 国际贸易类

ISBN 978-7-305-16363-0

I. ①进… II. ①唐… III. ①进出口贸易—海关手续—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75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09568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22号

邮编 210093

出版人 金鑫荣

丛 书 名 普通高等学校“十三五”规划教材. 国际贸易类

书 名 进出口报关实务

主 编 唐卫红

策划编辑 孙明珍

责任编辑 杨 昕 王抗战

编辑热线 010-88252319

照 排 北京圣鑫旺文化发展中心

印 刷 扬州市江扬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张 18 字数 449 千

版 次 2016年2月第1版 2016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305-16363-0

定 价 38.00 元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njupco>

官方微信号: njupress

销售咨询热线: (025) 83594756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 前 言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我国加入 WTO 后对外贸易经营权全面开放,越来越多的企业和公司开始拓展外贸业务。国内各类进出口企业迅速增长,新的贸易方式和新的通关形式不断出现,对进出口贸易报关人才的需求量急剧增加。报关从业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不仅关系着国家的政策法规执行是否有效,还关系着进出口货物通关速度的快慢和企业经济效益的高低。

本书汲取了报关领域已有的学术成果,更新了近年来报关理论及国家进出口相关法律法规的内容,保证了理论知识的前瞻性。在体系方面,各章通过“案例导入”引出教学内容,引导学生带着问题去学习,教学内容结束后,每章后面配有思考题和实训题,帮助学生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本书以理论联系实际为特点,突出实用性和操作性,为了让报关理论更加通俗易懂,我们加入了一些“知识拓展”和“思考”,帮助学生更快、更容易地学习相关知识。

本书可作为本科院校、高等职业院校涉外经贸类等相关专业的教材,也可供涉外经贸各部门有关工作人员学习和参考。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外贸公司领导和专家的大力支持与帮助,还参考了许多论著和资料,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由唐卫红任主编,张鑫、叶丹丹、董娜、赵雅玲、常青平、刘超任副主编。参加本书编写的人员及分工如下:唐卫红编写第一章、第三章、第五章,常青平编写第二章、第六章,张鑫、叶丹丹编写第四章,董娜、刘超编写附录内容。全书由唐卫红、赵雅玲统一审稿。

由于编者学识水平和能力所限,书中错误或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5 年 11 月

尊敬的老师：

您好。

请您认真、完整地填写以下表格的内容(务必填写每一项),索取相关图书的教学资源。

教学资源索取表

书名				作者名	
姓名		所在学校			
职称		职务		讲授课程	
联系方式	电话:	E-mail:	微信号:		
地址(含邮编)					
贵校已购本教材的数量(本)					
所需教学资源					
系/院主任姓名					

系/院主任: \_\_\_\_\_ (签字)

(系/院办公室公章)

20 \_\_\_\_年\_\_月\_\_日

注意:

① 本配套教学资源仅向购买了相关教材的学校老师免费提供,通过网站和书店零购的读者,请提供购书凭证——发票、购买地点等购书的详细信息索取。

② 请任课老师认真填写以上信息,并请系/院加盖公章,然后传真到(010)80115555 转735253 索取配套教学资源。也可将加盖公章的文件扫描后发送到 [presshelp@126.com](mailto:presshelp@126.com) 索取教学资源。欢迎各位老师关注我们的微信公众号:presshelp,随时和我们进行沟通 and 互动。



南京大学出版社  
<http://www.NjupCo.com>

# 目 录

## 第一章 报关与海关管理 / 1

第一节 报关概述	2
第二节 海关管理概述	7
第三节 报关单位	15
第四节 报关员	22
本章小结	24
思考题	24
实训题	24

## 第二章 报关与对外贸易管制 / 25

第一节 对外贸易管制概述	26
第二节 货物、技术进出口许可管理制度	28
第三节 其他贸易管制制度	33
第四节 我国贸易管制主要措施及报关规范	38
本章小结	55
思考题	55
实训题	56

## 第三章 海关监管货物报关程序 / 57

第一节 海关监管货物概述	57
第二节 一般进出口货物的报关程序	62
第三节 保税进出口货物的报关	70
第四节 特定减免税货物的报关程序	95
第五节 暂准进出境货物的报关程序	99
第六节 其他进出境货物的报关程序	105
第七节 海关监管货物的特殊申报程序	119
本章小结	126
思考题	126
实训题	126

### **第四章 进出口商品归类 / 127**

第一节 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	127
第二节 我国海关进出口商品分类目录简介.....	129
第三节 协调制度归类总规则.....	133
第四节 进出口货物商品归类的海关管理.....	142
本章小结.....	145
思考题.....	145
实训题.....	145

### **第五章 进出口税费的计算与缴纳 / 146**

第一节 海关税收征管制度概述.....	147
第二节 进出口货物完税价格的确定.....	155
第三节 进口货物原产地的确定与税率适用.....	164
第四节 进出口税费的计算.....	170
第五节 进出口税费的减免、缴纳与退补.....	177
本章小结.....	182
思考题.....	182
实训题.....	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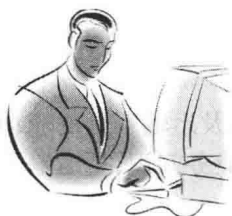
### **第六章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的填制 / 183**

第一节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概述.....	184
第二节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表头各栏目的填报.....	187
第三节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表体主要栏目的填报.....	212
本章小结.....	217
思考题.....	217
实训题.....	218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223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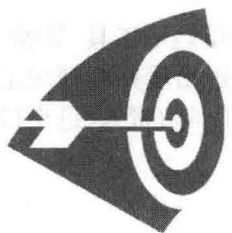
附录二 中国及世界主要海运贸易港口代码表.....	235
---------------------------	-----

参考文献.....	279
-----------	-----



## 第一章

# 报关与海关管理



### 学习目标

- 了解报关的概念、范围与内容。
- 熟悉海关的性质、任务和管理体系。
- 理解报关与通关的区别。
- 掌握海关的权力范围。
- 掌握海关对报关单位的管理条例。

### 学习重点

- 海关权力的适用范围。
- 各类报关单位的报关范围。

## 案例 烟台海关查获32部名牌手机走私入境 导入

2015年2月10日,烟台海关查获一起旅客走私苹果、三星等品牌手机入境案。

当日,一名中国籍旅客从韩国仁川乘坐客货班轮在烟台入境,经过海关申报台时,未向海关申报任何物品。海关关员对其携带的包裹进行人工查验(见图1-1),发现包裹内藏有全新手机32部,其中有6部iPhone 6、20部iPhone 6 plus及6部三星Galaxy Note Edge,价值约13.21万元,涉嫌偷逃税款1.92万元。



图1-1 烟台海关关员对查获走私入境的手机进行清点查验

烟台海关提醒,iPhone 6等手机属于我国法律明确规定进境不予减免税的商品范围,携带进境时需要主动申报,对采用藏匿、伪报等方式逃避海关监管的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资料来源:** 胶东在线, <http://www.jiaodong.net/news/system/2015/02/10/012588983.shtml>

**请问:** 海关将如何处理这些被查获的手机? 旅客正常购买的手机如何带入境内?



## 第一节 报关概述

当代社会,随着经济全球化发展趋势的增强,国际间人员、货物、物品及运输工具的流动也日益频繁。这就需要具备一定知识和技能的专业人员,通过运用报关业务知识,把运输工具、货物及物品从一关境运至另一关境,从而实现国际贸易流动。

### 一、报关的概念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以下简称《海关法》)第八条规定:“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必须通过设立海关的地点进境或出境。”因此,由设立海关的地点进出境并办理规定的海关手续是运输工具、货物、物品进出境的基本规则,也是进出境运输工具负责人、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进出境物品的所有人应该履行的一项基本义务。

#### 知识拓展

#### 国境与关境的区别

国境就是一国国界线内的区域,关境是世界各国海关通用的概念,是指适用于同一海关法或实行同一关税制度的领域。关境与国境的关系如表 1-1 所示。

表1-1 关境与国境的关系

关境与国境的关系	说明
关境 = 国境	一般来说,关境与国境范围相同
关境 > 国境	对于关税同盟,其成员国之间的货物进出国境不征收关税,只对来自和运往非成员国的货物在进出共同关境时征收关税,相对于每个成员国来说,关境大于国境,如欧盟
关境 < 国境	当一国在国内设立自由港、自由贸易区和海关保税仓库等特定区域时,对于进入这些特定区域的货物免税,此时关境小于国境

我国海关的关境是除享有单独关境地位的地区以外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全部领域,包括领水、领陆和领空。目前我国的单独关境有香港、澳门和台、澎、金、马关税区,它们各自实行单独的海关制度。因此,我国的关境小于国境。

报关是指进出境运输工具负责人、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进出境物品的所有人或者他们的代理人向海关办理运输工具、货物或物品进出境手续及相关海关事务的过程。

需要说明的是,在进出境活动中,我们还经常使用“通关”这一概念。通关和报关既有联系又有区别。两者都是针对运输工具、货物、物品的进出境而言,报关是从海关行政管理相对人的角度,仅指向海关办理进出境及相关手续的过程,而通关不仅包括海关行政管理相对人向海关办理有关手续,还包括海关对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依法进行监督管理,核准其进出境的管理过程。

## 二、报关的分类

### (一) 按照报关的对象分类

由于海关对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的监管要求各不相同,按照报关的对象,报关可分为运输工具的报关、货物的报关和物品的报关三类。其中,进出境运输工具作为货物、人员及其携带物品的进出境载体,其报关主要是向海关直接交验随附的、符合国际商业运输惯例、能反映运输工具进出境合法性及其所承运货物、物品情况的合法证件、清单和其他运输单证,其报关手续较为简单。进出境物品由于其非贸易性质,且一般限于自用、合理数量,其报关手续也很简单。进出境货物的报关较为复杂,海关根据对进出境货物的监管要求,制定了一系列报关管理规范,并要求必须由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经海关核准的专业人员代表报关单位专门办理。

### (二) 按照报关的目的分类

按照报关的目的,报关可分为进境报关和出境报关。由于海关对运输工具、货物、物品的进境和出境有不同的管理要求,运输工具、货物、物品根据进境或出境的目的分别形成了一套进境报关和出境报关手续。

### (三) 按照报关的行为性质分类

按照报关的行为性质,报关可分为自理报关和代理报关。

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的报关是一项专业性较强的工作,尤其是进出境货物的报关比较复杂,一些运输工具负责人、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者物品的所有人,由于经济、时间、地点等方面的原因,不能或者不愿意自行办理报关手续,而委托代理人代为报关,从而形成了自理报关和代理报关两种报关类型。《海关法》对接受进出境物品所有人的委托,代为办理进出境物品报关手续的代理人没有特殊要求,但对于接受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的委托,代为办理进出境货物报关手续的代理人则有明确的规定。因此,我们通常所称的自理报关和代理报关主要是针对进出境货物的报关而言的。

#### 1. 自理报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自行办理报关业务称为自理报关。根据我国海关目前的规定,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必须依法向海关注册登记后方能办理报关业务。

#### 2. 代理报关

代理报关是指接受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的委托代理其办理报关业务的行为。《海关法》把有权接受他人委托办理报关业务的企业称为报关企业。报关企业必须依法取得报关企业注册登记许可并向海关注册登记后方能从事代理报关业务。根据代理报关法律行为责任承担者的不同,代理报关又分为直接代理报关和间接代理报关,具体内容如表 1-2 所示。

表1-2 代理报关的属性与法律责任

行为与责任 报关企业	代理方式	行为属性	法律责任
代理报关	直接代理	委托代理行为	以委托人的名义办理报关业务,法律后果直接作用于被代理人(委托人),报关企业也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间接代理	视同报关企业自己报关	以报关企业自身的名义向海关办理报关业务,报关企业承担委托人自己报关时所应承担的相同的法律责任

目前,报关企业大都采用直接代理形式代理报关,间接代理报关只适用于经营快件业务的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

#### (四) 按照报关业务的票数分类

按照报关业务的票数不同,报关可分为逐票报关和集中报关。

逐票报关是指以每票货物为单位按规定的格式向海关申报,属于一种传统的报关方式。集中申报是指对同一口岸多批次进出口的货物,经海关备案,收发货人可以先以清单方式申报办理货物验放手续,再以报关单形式集中办理其他海关手续的一种特殊报关方式。

#### (五) 按照报关的地点分类

按照报关地点的不同,报关可分为口岸报关、属地报关、“属地+口岸”报关、区域通关一体化(京津冀、长江经济带、广东地区、东北地区和丝绸之路经济带共5个区块)。

口岸报关是指进出境货物由报关人在货物的进出境地海关办理海关手续的报关方式。

属地报关是指进出境货物由报关人在设有海关的货物指运地或起运地办理海关手续的报关方式。属地报关必须办理相应的转关手续。

“属地+口岸”报关是指进出境货物由报关人在属地海关办理申报手续,在口岸海关办理验放手续的报关方式。目前,高级认证(原AA类)企业、一般认证(原A类)企业、一般信用(原B类)生产型出口企业且一年内无违法记录的,可适用此种报关方式。

区域通关一体化(以京津冀为例)是对三地海关监管和服务实施优势集成、专业分工、打破管理区域界限,通过建设一个中心,搭建四个平台,实现京津冀区域通关一体化作业。实行区域通关一体化后,企业可自主选择向经营单位注册地、货物实际进出境地或其直属海关集中报关点办理申报、纳税和查验放行手续,实现“多关如一关”。

#### (六) 按照报关的申报形式分类

按照报关申报形式的不同,报关可分为有纸报关与无纸报关。

有纸报关是指报关员按照海关规定的格式以书面形式向海关申报,属于传统申报方式,其基本特点是手工操作。无纸报关是利用现代信息技术,采用联网方式,对进出口货物申报数据和报文进行自动处理的一种先进的报关方式,具有数据处理自动化程度高、通关速度快、成本低等特点。

### 三、报关的内容

#### (一) 进出境运输工具报关的基本内容

在进出境活动中,进出境运输工具承担着进出境人员、货物及物品往来国际间的作用。根据《海关法》的规定,所有进出我国关境的运输工具必须经由设有海关的港口、空港、车站、国界孔道、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及其他可办理海关业务的场所申报进出境。

进出境运输工具的申报内容如下所述。

- ① 运输工具进出境的时间、航次。
- ② 运输工具进出境时所载货物情况,包括过境货物、转运货物、通运货物、溢短装(卸)货物的基本情况。
- ③ 运输工具服务人员名单及其自用物品、货币、金银情况。
- ④ 运输工具所载旅客情况。
- ⑤ 运输工具所载邮递物品、行李物品的情况。
- ⑥ 其他需要向海关申报说明的情况,如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运输工具被迫在未设关地点停泊、降落或者抛掷、起卸货物和物品等情况。

#### (二) 进出境货物报关的基本内容

进出境货物的报关业务包括:按照规定填制报关单,如实申报进出口货物的商品编码、实际成交价格、原产地及相应的优惠贸易协定代码,并办理提交报关单证等与申报有关的事宜;申请办理缴纳税费和退税、补税事宜;申请办理加工贸易合同备案、变更和核销及保税监管等事宜;申请办理进出口货物减税、免税等事宜;办理进出口货物的查验、结关等事宜;办理应当由报关单位办理的其他事宜。

#### (三) 进出境物品报关的基本内容

海关监管的进出境物品包括行李物品、邮递物品和其他物品,三者 in 报关要求上有所不同。

《海关法》规定,个人携带进出境的行李物品、邮递进出境的物品,应当以自用合理数量为限。自用合理数量是区分进出境货物与进出境物品的主要依据。对于行李物品,“自用”是指进出境旅客本人自用、馈赠亲友而非出售或出租,“合理数量”是指海关根据进出境旅客旅行目的和居留时间所规定的正常数量。对于邮递物品,自用合理数量是指海关对进出境邮递物品规定的征、免税限制。

##### 1. 进出境行李物品的报关

对于行李物品,按照国际惯例我国海关采用了“红绿通道”制度,即进出境通道中设有以红色和绿色作为标记的两种通道,红色代表申报通道,绿色代表无申报通道,进出境旅客在向海关申报时,可以在两者间进行选择,如图 1-2 所示。



## 2. 进出境邮递物品的报关

进出境邮递物品的申报方式由特殊的邮递运输方式决定。我国是《万国邮政公约》的签约国,根据《万国邮政公约》的规定,进出口邮包必须由寄件人填写“报税单”(小包邮件填写绿色标签),列明所寄物品的名称、价值、数量,向邮包寄达国家的海关申报。进出境邮递物品的“报税单”和绿色标签随同物品通过邮政企业或快递公司呈递给海关。

## 3. 进出境其他物品的报关

进出境其他物品主要包括暂时免税进出境物品、享有外交特权和豁免权的外国机构或者人员进出境携带的物品等。

个人携带进出境的暂时免税进出境物品须由物品携带者在进境或出境时向海关作出书面申报,并经海关批准登记,方可免税携带进出境,并且应由本人复带出境或进境。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主管部门给予的外交、礼遇签证的进出境旅客,通关时应主动向海关出示本人有效证件,海关予以免验礼遇。



### 思考

某旅客携带单位委托购买的投影仪的零配件进境。

请问:该商品应按进出境货物还是进出境物品报关?为什么?

## 第二节 海关管理概述

### 一、海关的性质和任务

#### (一) 海关的性质

《海关法》第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是国家的进出关境(以下简称进出境)监督管理机关。”这一规定明确了海关的性质,其包括了三层含义。

##### 1. 海关是国家行政机关

海关是国家的行政机关之一,从属于国家行政管理体制,是国务院直属机构,海关代表国家依法独立行使行政管理权。

##### 2. 海关是国家进出境监督管理机关

海关实施监督管理的范围是进出关境及与之有关的活动,监督管理的对象是所有进出境的运输工具、货物、物品。

##### 3. 海关的监督管理是国家行政执法活动

海关执法的依据是《海关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海关事务属于中央立法事权,立法者为全国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海关总署也可以根据法律和国务院的法规、决定、命令,制定规章,作为执法依据的补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不得制定海关法律规范,地方法规、地方规章也不是海关执法的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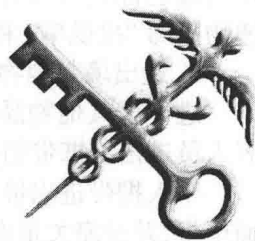
### 知识拓展

#### 海关关徽的含义

海关关徽由商神杖和金色钥匙交叉组成。

商神杖代表国际贸易,金色钥匙象征海关为国家把守大门,钥匙上的3个齿,分别代表海关的监管、征税、缉私三大任务。

关徽意味着中国海关依法行使国家赋予的权力,监管进出境活动,维护国家主权和利益,促进对外经贸发展和科技文化交流,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 (二) 海关的任务

《海关法》第二条规定:“海关依照本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进出境的运输工具、货物、行李物品、邮递物品和其他物品(以下简称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查缉走私,并编制海关统计和办理其他海关业务。”这实际上表明了海关的四项基本任务:监管、征税、缉私、编制海关统计,它们是统一的有机联系的整体。

##### 1. 监管

监管是海关最基本的任务。海关监管是指海关运用国家赋予的权力,通过一系列管理制度与管理程序,依法对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的进出境活动所实施的备案登记、审核单证、查验放行、后续管理等措施的一种行政管理活动。

海关监管不是海关监督管理的简称,海关监督管理是海关全部行政执法活动的统称,二者有较大的区别。

##### 2. 征税

征税是指海关依据《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以下简称《进出口关税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税率、计税方法和完税价格,对须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的进出口货物、进出境物品,向纳税义务人征收税费的一项行政执法工作。目前,由海关代征的进口环节税包括增值税和消费税。

##### 3. 缉私

缉私是指海关依照法律赋予的权力,在各监管场所和设关地附近的沿海沿边规定地区,为发现、制止、打击、综合治理走私活动而进行的一种调查和惩处活动,是海关为保证顺利完成监管和征税等任务而采取的保障措施。

《海关法》第五条规定:“国家实行联合缉私、统一处理、综合治理的缉私体制。海关负责组织、协调、管理查缉走私工作。”这一规定从法律上明确了海关打击走私的主导地位。

##### 4. 编制海关统计

编制海关统计是指以实际进出口货物作为调查和统计、分析的对象,通过搜集、整理、加工处理进出口货物报关单或经海关核准的其他申报单证,对进出口货物的品种、数(重)量、价格、国别(地区)、经营单位、境内(外)目的地、境内货源地、贸易方式、运输方式、关别等项目分别进行统计和综合分析,全面、准确地反映对外贸易的运行态势,及时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实施有效的统计监督,开展国际贸易统计的交流与合作,促进对外贸易的发展。

在海关统计中,将凡能引起我国境内物质资源储备增加或减少的进出口货物,均列入海

关统计,部分不列入海关统计的货物和物品,实施单项统计。

## 二、海关的权力

### (一) 海关权力的含义

海关权力是指国家为保证海关依法履行职责和完成法定任务,通过《海关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赋予海关的对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及相关事务实施监督管理所具有的支配、管理、指挥的权能。海关权力属于公共行政职权,其行使受一定范围和条件的限制,并应当接受执法监督。

### (二) 海关权力的特点

#### 1. 特定性

《海关法》规定,海关是国家的进出关境的监督管理机关。只有海关才具有进出关境监督管理权,其他任何机关、团体及个人都不具有行使这种权力的资格。海关的这种权力只适用于进出关境监督管理领域。

#### 2. 独立性

海关行使职权只对法律和上级海关负责,不受地方政府、其他机关、单位或个人的干预。

#### 3. 效力先行性

海关的行政行为一旦作出,就应推断其合法,在没有被国家有关权力机关宣布为违法或无效之前,即使管理相对人认为海关的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也应该遵守和服从。



### 思考

红星公司对海关征收的税款有异议,认为海关侵犯了其合法权益,红星公司应该怎么办?有如下几种建议。

1. 暂缓纳税,向海关提出行政裁定。
2. 暂缓纳税,向海关提出行政复议。
3. 缴纳税款,再提出海关行政裁定。
4. 缴纳税款,再提出行政复议。

请问:您会选择哪种?为什么?

#### 4. 优益性

海关在行使行政职权时,依法享有一定的行政优先权和行政受益权。行政优先权是指国家为保障海关有效地行使职权而赋予海关职务上的优先条件,如海关执行职务受到暴力抗拒时,公安机关和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应当予以协助。行政受益权是指海关享受国家提供的各种物质优益条件,如中央财政经费等。

### (三) 海关权力的内容

根据《海关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海关的权力主要包括以下几种。

#### 1. 行政许可权

行政许可权包括对企业报关权,从事海关监管货物的仓储、转关运输货物的境内运输、



保税货物的加工、装配等业务的许可和对报关员的报关从业许可等权力。

## 2. 税费征收权

税费征收权包括代表国家依法对进出口货物、物品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的权力；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规定，依法对特定的进出口货物、物品减征或免征关税的权力；对海关放行后的有关进出口货物、物品，发现少征或者漏征税款的，依法补征、追征税款的权力。

## 3. 行政检查权

行政检查权是海关履行其行使行政监督管理职能的基本权力，主要包括如下内容。

### (1) 检查权

海关有权检查进出境运输工具，检查有走私嫌疑的运输工具和藏匿走私货物、物品嫌疑的场所，检查走私嫌疑人的身体，其具体内容如表 1-3 所示。

表 1-3 检查权行使的具体内容

对象	区域	授权限制
进出境运输工具	“两区”内	海关有关部门可直接行使
	“两区”外	
有走私嫌疑的运输工具	“两区”内	海关有关部门可直接行使
	“两区”外	须经直属海关关长或其授权的隶属海关关长批准方可由海关有关部门行使
有藏匿走私货物、物品嫌疑的场所	“两区”内	海关有关部门可直接行使
	“两区”外	1. 不能检查公民住宅 2. 当事人在场；当事人未在场，须有见证人在场 3. 须经直属海关关长或其授权的隶属海关关长批准方可由海关有关部门行使
走私犯罪嫌疑人	“两区”内	海关有关部门可直接行使
	“两区”外	无授权，不能行使

注：“两区”指海关监管区和海关附近沿海沿边规定地区。“授权”包括一般性授权和一事一授权。

### (2) 查阅、复制权

此项权力包括查阅进出境人员的证件，查阅、复制与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有关的合同、发票、账册、单据、记录、文件、业务函电、录音录像制品和其他有关资料。

### (3) 查问权

海关根据《海关法》或者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对违反海关规定的嫌疑人进行查问，调查其违法行为。

### (4) 查验权

海关有权查验进出境货物、物品。海关查验货物认为必要时，可以径行提取货样。

### (5) 查询权

海关在调查走私违法案件时，经直属海关关长或其授权的隶属海关关长批准，可以查询案件涉嫌单位和涉嫌人员在金融机构、邮政企业的存款、汇款。

### (6) 稽查权

海关根据《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稽查条例》(以下简称《稽查条例》)的有关规定，自进出口货物放行之日起 3 年内或者保税货物、特定减免税货物的海关监管年限内及